

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73066臺南市中西區公園路127號
承辦人：黃綉涵
電話：06-2210510分機17
傳真：06-2215349
電子信箱：kendra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家教諮字第11108006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800653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本市家庭教育中心辦理「『新』光閃耀-甜蜜蜜家庭徵選」活動，請踴躍推薦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表揚本市新住民在家庭、社會及學習上有卓越表現及貢獻，並鼓勵本市新住民終身學習，積極參與社會服務、發展新住民文化，特辦理此徵選活動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新住民(伴侶一方原國籍為外籍(含大陸)人士)。
- 三、本活動自即日起受理報名至本(111)年7月27日(星期三)截止，以郵戳為憑寄至「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溪南服務處」(臺南市中西區公園路127號)黃小姐收，詳細內容請至本中心網站(<https://web.tainan.gov.tw/family/>)最新消息下載，或洽詢專線06-2210510分機17黃小姐。
- 四、本活動獲獎頒獎，暫訂於本(111)年9月4日(星期日)上午9時30分點於臺南市政府南瀛堂辦理之「『新』光閃耀-甜蜜蜜家庭日活動」以致贈獎狀1幀及禮券3,000元進行公開



表揚。

五、檢附「臺南市111年度「『新』光閃耀-甜蜜蜜家庭徵選」
實施計畫」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